



POWERED BY INNOVATION, GEARED FOR GROWTH.
PROVIEW, Delivering Beyond Your Expectation.

For more information regarding Proview, see website <http://www.proview.com>

目錄

	頁次
中期業績	2
簡明綜合損益表	2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5
其他資料	19

中期業績

唯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零六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11,156,126	8,510,914
銷售成本		(10,371,552)	(7,885,314)
毛利		784,574	625,600
其他收入		27,483	11,418
銷售及分銷開支		(292,500)	(266,773)
行政開支		(229,182)	(146,901)
研究及開發成本		(67,305)	(25,021)
其他開支		(1,877)	(494)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873)	(285)
應佔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	113
融資成本		(125,230)	(69,019)
除稅前溢利		95,090	128,638
所得稅開支	4	(9,581)	(17,485)
期內溢利	5	85,509	111,153
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80,281	102,815
少數股東權益		5,228	8,338
		85,509	111,153
已付股息	6	11,580	16,171
每股盈利 基本	7	11.50港仙	15.90港仙
攤薄		11.50港仙	15.87港仙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983,609	918,594
預付租賃款項		64,468	64,353
無形資產	9	49,300	52,200
聯營公司權益		40,136	38,747
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	—
可供出售投資		108	198
預付款項及按金		9,789	11,314
		1,147,410	1,085,406
流動資產			
存貨		2,687,622	2,862,964
待售物業		72,551	67,302
應收賬項及票據	10	3,545,904	2,038,41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33,535	375,716
預付租賃款項		1,692	1,717
應收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1,000	1,000
作抵押之銀行存款		241,233	203,854
銀行結餘及現金		682,864	1,267,930
		7,566,401	6,818,900
流動負債			
應付賬項及票據	11	4,251,427	3,898,18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48,996	211,009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975	975
應付稅項		26,137	56,341
銀行借貸—於一年內到期	12	2,275,742	2,191,230
財務租約債務—於一年內到期		5,159	4,963
		6,808,436	6,362,699
流動資產淨值		757,965	456,20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905,375	1,541,607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77,200	64,681
儲備		1,355,439	1,109,885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1,432,639	1,174,566
少數股東權益		85,275	73,615
總權益		1,517,914	1,248,181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於一年後到期	12	324,468	229,498
財務租約債務—於一年後到期		45,739	46,674
遞延稅項		17,254	17,254
		387,461	293,426
		1,905,375	1,541,60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實收盈餘	匯兌儲備	投資重估儲備	以股份支付之薪酬儲備	匯兌儲備	減本儲備	法定盈餘	保儲溢利	總額	少數股東權益	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	64,681	172,724	40,824	45,291	82	27,407	56,543	307,251	22,933	436,830	1,174,566	73,615	1,248,181
於無條件以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82)	-	-	-	-	-	(82)	-	(82)
收購商標以及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27,906	-	-	-	-	27,906	3,519	31,425
應佔聯營公司之匯兌儲備	-	-	-	-	-	-	(2,627)	-	-	-	(2,627)	-	(2,627)
直接於權益內確認之收入淨額	-	-	-	-	(82)	-	25,279	-	-	-	25,197	3,519	28,716
期內溢利	-	-	-	-	-	-	-	-	-	80,281	80,281	5,228	85,509
期內已確認收入總額	-	-	-	-	(82)	-	25,279	-	-	80,281	105,478	8,747	114,225
確認按權益結算並以股份支付之支出	-	-	-	-	-	7,688	-	-	-	-	7,688	-	7,688
已發回購回股份之成本	-	-	-	-	-	(81)	-	-	-	81	-	-	-
收購公司少數股東出資	-	-	-	-	-	-	-	-	-	-	-	2,913	2,913
發行新股(附註13)	12,519	143,968	-	-	-	-	-	-	-	-	156,487	-	156,487
轉撥法定儲備	-	-	-	-	-	-	-	-	231	(231)	-	-	-
未確認應佔二零零七年	-	-	-	-	-	-	-	-	-	(11,580)	(11,580)	-	(11,580)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7,200	316,692	40,824	45,291	-	35,014	61,822	307,251	23,164	505,381	1,432,639	85,275	1,517,914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	64,681	172,724	40,824	38,341	-	30,396	34,576	193,643	20,089	451,688	1,046,962	63,866	1,110,828
於無條件以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	4,443	-	-	-	4,443	1,449	5,892
應佔聯營公司之匯兌儲備	-	-	-	-	-	-	(2,795)	-	-	-	(2,795)	-	(2,795)
直接於權益內確認之收入淨額	-	-	-	-	-	-	1,648	-	-	-	1,648	1,449	3,097
期內溢利	-	-	-	-	-	-	-	-	-	102,815	102,815	8,338	111,153
期內已確認收入總額	-	-	-	-	-	-	1,648	-	-	102,815	104,463	9,787	114,250
確認按權益結算並以股份支付之支出	-	-	-	-	-	3,846	-	-	-	-	3,846	-	3,846
未確認應佔二零零六年	-	-	-	-	-	-	-	-	-	(16,171)	(16,171)	-	(16,171)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4,681	172,724	40,824	38,341	-	34,242	36,224	193,643	20,089	538,332	1,139,100	73,653	1,212,753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所用)所得之淨現金	(767,669)	8,910
投資業務所用之淨現金	(125,872)	(212,837)
融資業務所得(所用)之淨現金	296,431	(217,10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淨減少	(597,110)	(421,03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承前	1,267,930	1,703,225
外幣匯率變更影響	12,044	5,05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轉 (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682,864	1,287,24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董事必須負責編製本集團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未經審核，惟已經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2. 主要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以公平值或重估數額計量(視乎合適情況)。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於本中期，本集團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若干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修訂)」)修訂及詮釋(「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此後統稱「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本集團財政年度生效。應用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本會計年度或以往會計年度之業績或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影響，因此毋須作出前期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及詮釋。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此等準則或詮釋將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不會有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¹

借貸成本¹

經營分部¹

服務特許權安排²

客戶獎勵計劃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對界定
利益資產、最低資金規定及其
相互作用之限制²

¹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有效。

²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有效。

³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有效。

3. 分類資料

業務分類

本集團呈報分類資料之主要形式為業務分類。

本集團營運之業務乃按其業務性質及所提供之產品或服務獨立組織及管理。本集團每個業務分類代表一個策略性業務單位，所提供之產品與服務須受與其他業務分類有別之風險及回報所規限。業務分類詳情之概要如下：

- (a) 映像管顯示器部門，從事映像管顯示器之製造、買賣及分銷業務；
- (b) 液晶顯示器部門，從事液晶顯示器之製造、買賣及分銷業務；
- (c) 薄膜電晶體液晶電視部門，從事薄膜電晶體液晶電視之製造、買賣及分銷業務；及
- (d) 其他部門，從事電腦顯示器元件及非薄膜電晶體液晶電視之製造、買賣及分銷業務。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映像管 顯示器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液晶 顯示器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薄膜 電晶體 液晶電視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撇銷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向外界客戶銷售	410,363	5,563,366	5,088,935	93,462	-	11,156,126
分類間銷售*	-	-	-	1,764	(1,764)	-
	410,363	5,563,366	5,088,935	95,226	(1,764)	11,156,126
業績						
分類業績	4,044	143,547	132,214	1,192	-	280,997
未分類集團收入						27,483
未分類集團開支						(87,287)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	-	-	(873)	-	(873)
應佔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	-	-	-	-	-
融資成本						(125,230)
除稅前溢利						95,090
所得稅開支						(9,581)
期內溢利						85,509

* 分類間銷售乃參考通行市價計費。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映像管 顯示器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液晶 顯示器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薄膜 電晶體 液晶電視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撇銷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向外界客戶銷售	975,988	5,536,001	1,842,677	156,248	-	8,510,914
分類間銷售*	-	-	-	121,469	(121,469)	-
	<u>975,988</u>	<u>5,536,001</u>	<u>1,842,677</u>	<u>277,717</u>	<u>(121,469)</u>	<u>8,510,914</u>
業績						
分類業績	14,249	131,203	40,170	1,594	-	187,216
未分類集團收入						11,418
未分類集團開支						(805)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	-	-	(285)	-	(285)
應佔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	-	-	113	-	113
融資成本						(69,019)
除稅前溢利						128,638
所得稅開支						(17,485)
期內溢利						<u>111,153</u>

* 分類間銷售乃參考通行市價計費。

4. 所得稅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期稅項		
香港	-	64
其他司法權區	9,581	17,421
	<u>9,581</u>	<u>17,485</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管理層對整個財政年度預期加權平均年度所得稅率之最佳估計予以確認。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所採用之估計平均年度稅率為17.5% (二零零六年：17.5%)。

由於本集團在香港營運之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並無應課稅溢利，因此本集團於本期間並未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於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乃根據管理層對整個財政年度預期加權平均年度所得稅率之最佳估計予以確認。所採用之估計平均年度稅率乃按有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予以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若干於中國經營之本公司附屬公司可在首兩個經營獲利年度獲豁免繳付中國企業所得稅，其後三年亦可減免50%中國企業所得稅。減免期間之已調低稅率為7.5%。因此，於計及此等稅務優惠後，已於本期間作出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巴西當地之適用所得稅稅率為40%。於巴西經營之本公司附屬公司合資格在一九九九年十一月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五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五個年度獲分別豁免繳付75%、50%及25%之所得稅。

5. 期內溢利

期內溢利已計入(扣除)：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預付租賃款項之轉出	846	710
無形資產之攤銷	2,900	2,9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0,732	65,500
已支銷之存貨成本	10,359,599	7,846,13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2,910	(1,162)
利息收入	(5,745)	(5,547)

6. 股息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七日，本公司向股東支付每股1.5港仙之股息(二零零六年：每股2.5港仙)，作為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董事建議不派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六年：每股2.5港仙)。

7. 每股盈利

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80,281	102,815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 普通股數目加權平均數	697,847,525	646,818,992
涉及具潛在攤薄效應普通股之 影響一購股權(附註)	-	1,189,790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而言之 普通股數目加權平均數	697,847,525	648,008,782

附註：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並不假設本集團之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概因該期間內該等購股權之行使價較平均市價為高。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期間，本集團花費約135,243,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39,000,000港元)用於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本集團若干模具及機器以及若干土地及樓宇之第一法定押記被抵押予銀行，其賬面值分別約為18,587,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4,070,000港元)及137,709,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139,100,000港元)，作為本集團獲授信貸融資之抵押。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本集團租賃土地及樓宇之賬面值按重估數額列賬，並估計賬面值與於結算日以公平值釐定者並無重大差異。因此，並無於本期間內確認重估盈餘或虧絀。

9.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指於中國註冊並由本集團唯一實益擁有之商標。於本期間，本集團產生無形資產攤銷約2,9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2,900,000港元)。無形資產按可使用年期10年以直線法攤銷。

10. 應收賬項及票據

本集團與客戶訂立之付款方式一般為於發票開出日期起計90天內付款，惟部分關係良好之客戶則可延期至180天。於結算日之應收賬項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90天內	3,338,839	1,956,318
91天至180天	135,001	27,283
181天以上	72,064	54,816
	3,545,904	2,038,417

11. 應付賬項及票據

於結算日之應付賬項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90天內	4,123,473	3,324,566
91天至180天	104,750	528,967
181天以上	23,204	44,648
	4,251,427	3,898,181

12. 銀行借貸

於本期間，本集團取得約2,128,359,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292,259,000港元）之新銀行貸款。有關貸款按市場利率計息，息率為3.7%至13.1%，並須於一年至十五年內分期償還。所得款項用於收購廠房及設備以及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13. 股本

股份

	每股面值 0.10港元之 普通股數目	款額 千港元
法定股本：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及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0,000,000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	646,818,992	64,681
根據一般授權發行之股份	125,190,000	12,519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72,008,992	77,200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日及二零零七年七月九日，本公司與尚志資產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認購人」）分別訂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及補充協議。認購人為一間於台灣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為台灣上市公司大同股份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按照有關協議，本公司根據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授予的一般授權，按每股1.25港元之現金認購價（「認購價」）向認購人之代名人San-Chih Asset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rp.配發及發行125,190,000股本公司股份。

認購價每股股份1.25港元(i)較本公司股份於釐定認購協議條款當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收市報價每股1.55港元折讓約19.35%；(ii)較股份於緊接認購協議訂立日期前之最後連續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報價約每股1.24港元溢價0.81%；(iii)較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訂立認購協議日期前之最後連續十個交易日在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約每股1.173港元溢價約6.56%。

上述事項之詳情已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七月九日之本公司公佈中披露。

該項交易已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日完成。所得款項淨額約156,487,000港元已用於一般營運資金、資本開支及業務擴展。

於本期間內發行之股份與當時之已發行現有股份於各方面享有同等權益。

14. 以股本為基礎支付

本公司提供購股權計劃予合資格參與人，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董事及僱員。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中期報告「購股權」一節。

於本期間，購股權乃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四日授出。於授出日期採用二項式模式釐定之購股權公平值約為12,824,000港元。

15. 或然負債

本集團涉及三宗專利權訴訟。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一家第三方公司（「原告人甲」）於美國將針對本公司及其兩家附屬公司之申訴送交法院存檔。該項申訴指有關薄膜電晶體液晶面板之廣角顯示專利權遭侵犯而追討損害賠償。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家第三方公司（「原告人乙」）於美國將針對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申訴送交法院存檔。該項申訴指有關液晶顯示面板之像素的時間控制專利權遭侵犯而追討損害賠償。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一家第三方公司（「原告人丙」）於美國控告本公司兩家附屬公司申訴送交法院存檔。該項申訴指有關若干數碼電視產品調整器集成電路專利遭侵犯而追討損害賠償。

直至報告日期，原告人甲、原告人乙及原告人丙尚未確認其要求之損害賠償金額。本集團正積極就申訴提出抗辯，而有關法律程序仍在進行。董事認為，現階段未能準確預測訴訟之結果。

16. 資本承擔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	--------------------------------

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
但未於綜合財務報告撥備之資本承擔

34,142	15,750
--------	--------

17. 關連人士披露

(a) 關連人士交易

於本期間，本集團就土地及樓宇及機器之經營租約向Isystems Technology, Inc. (「Isystems」) 支付約498,000港元(二零零六年：498,000港元)之租金，Isystems之19.4%及16.8%已發行股本分別由楊榮山先生及楊運財先生(楊榮山先生之父親)所擁有。租金乃根據本集團與Isystems所訂立之租賃協議之條款支付。

(b) 銀行信貸

本集團於結算日之若干銀行信貸亦由本公司一位董事及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一位董事提供之個人擔保作抵押。由於財務擔保合約之公平值並不重大，因此並無確認財務擔保。

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及確認本年度之關連交易乃於本集團之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且對本公司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租金總值並無超過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生效之經修訂上市規則第14A.34條之最低規定限額。

18. 批准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六日，董事會批准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唯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此後統稱為「本集團」或「唯冠」）銷售額強勁增長，此乃全球平面數碼電視產品之需求日益殷切所致。本集團錄得綜合營業額約112億港元（二零零六年：85億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31%。可是，本公司之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卻減少至約80,0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03,000,000港元）。同時，本期間之純利率則由1.2%減少至0.7%。本公司之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及純利率之下降，乃由於營運費用增加等不利的營商環境轉變所致。除此之外，本集團為了給增長中的平面數碼電視業務提供資金而籌集額外借貸，這引致融資成本增加，進一步影響本公司之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及本集團的純利率。

於本期間，平面數碼電視銷售額顯著增長，管理層預期平面數碼電視將很快追上液晶顯示器，成為本集團之最重要策略產品。管理層對平面數碼電視市場的未來發展持樂觀態度。根據Digitimes之研究，全球平面數碼電視之需求於未來三年將以雙位數之速度增長。管理層因此相信，平面數碼電視於不久將來會繼續成為本集團之重要溢利來源。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平面數碼電視銷售額達至約51億港元（二零零六年：18億港元）的新高，佔本集團綜合營業額約46%（二零零六年：22%）。平面數碼電視銷售額增長顯著，較去年同期增長176%。為著增強本集團於全球平面數碼電視市場之地位，本集團將繼續提升現有生產設施，務求搶佔迅速發展之市場。

液晶顯示器繼續為本集團帶來穩定及具保證的收入。液晶顯示器需求仍然殷切。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液晶顯示器銷售額約為56億港元（二零零六年：55億港元），佔本集團綜合營業額約50%（二零零六年：65%）。本集團竭力提高液晶顯示器之盈利能力。於本期間，本集團推出創意產品，使本集團與其他競爭對手有所區別。於過去六個月，VisBoard™已第一次出貨。VisBoard™乃裝備有電磁技術及手寫確認功能之新一代手寫螢幕。該產品具有很大潛質並可被廣泛應用在不同領域，包括文字處理、推廣演說、美術及設計以及遊戲。VisBoard™現給本集團帶來之毛利率遠高於傳統液晶顯示器。本集團預期VisBoard™之總出貨量將由二零零八年起逐漸增加。VisBoard™將為本集團帶來新收入來源。

本集團繼續銷售映像管顯示器予南美洲及亞洲等地區。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映像管顯示器銷售額較去年同期減少58%至約410,0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976,000,000港元）。管理層預見全球映像管顯示器市場將隨時間進一步萎縮。由於映像管顯示器銷售額僅佔本集團綜合營業額4%以下，吾等預期映像管顯示器市場之進一步下滑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整體表現產生重大影響。

本集團之地域市場組合得到妥善的管理，且成功實現多元化。本集團之主要市場包括北美、西歐及亞洲。於本期間，本集團繼續於全球其他地方尋求新商機，尤其是新興市場，包括東歐、南美及中東。

本集團之毛利率由去年同期之7.4%減少至7.0%，此主要是終端產品之銷售價格下調所致。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銷售平面數碼電視、液晶顯示器及映像管顯示器所帶來之毛利率分別為7.5%（二零零六年：8.1%）、6.7%（二零零六年：7.4%）及5.3%（二零零六年：6.1%）。

前景

鑒於市場具有強大的動力，本集團對獲得持續銷量增長充滿信心。管理層將進一步增強於系統整合、研究及開發、供應鏈管理、產品設計、部件標準化及客戶服務方面之核心優勢。本集團於未來將會專注以下策略：

平面數碼電視及液晶顯示器之市場推廣策略

本集團現正對兩種核心產品實施不同的市場推廣策略。就平面數碼電視而言，本集團現策略是要取得更大的市場佔有率。管理層相信，此策略將令本集團增強市場影響力及取得更大的生產規模效益。根據Display Search於二零零七年八月發表之報告，唯冠現成為全球第三大原設備製造平面數碼電視製造商。本集團將不會因這成就而停步，並承諾於全球市場扮演更重要角色。

就液晶顯示器而言，本集團現專注於產品盈利能力，而非銷量提升。管理層知悉功能及創新乃提升產品盈利能力之兩個主要因素。因此，本集團投放大量資源發展綜合電源供應方面之尖端技術。此技術讓本集團為客戶創造價值及把本集團從我們的競爭對手中明顯區分出來。同時，新產品（例如VisBoard™）相繼推出，此舉為市場開啟一片新天地。

本集團亦發現，不單是整套完成的液晶顯示器及平面數碼電視，生產及銷售用於製造顯示產品之部件也為本集團帶來滿意之溢利。本集團將積極尋求銷售背光燈及電源供應組件方面之商機。

貸款及營運資金管理

管理層知悉維持妥善分散的貸款組合之重要性。本集團正展開計劃延長整體借貸年期，以減少本集團對短期借貸之依賴。為著降低借貸比率及借貸帶來的融資成本，本集團將審慎控制未來之資本開支。同時，本集團將繼續嚴格管理存貨及應收賬項，旨在提高整體營運資金充足度。

與大同締結聯盟

一以台灣為基地之知名多元企業大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此後統稱為「大同」)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向本集團作出投資。管理層相信，此安排為未來合作鋪設平台。大同直接控制全球領先平板供應商之一中華映管股份有限公司。同時，大同在家庭電器市場具有強勁基礎。管理層預期與大同締結聯盟將讓唯冠進一步鞏固其平板供應，以及增強於市場之銷售地位。就長遠而言，這將為大同及唯冠於激烈競爭之市場環境下創造雙贏之方案。

實施新ERP系統

即時及全面的管理資訊對提高本集團競爭能力而言，甚為重要。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推行新項目，以採用新ERP系統Oracle® Applications。Oracle®乃提供數據庫管理及企業資源計劃解決方案之全球領先企業。管理層預期新ERP系統將提高本集團整體效率，並加快決策過程。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約為9億港元(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15億港元)，本公司之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約為1,433,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1,175,000,000港元)。

與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相比，存貨減少至約27億港元(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29億港元)。存貨週轉日數亦減少至49日(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60日)，此乃由於存貨水平於行業旺季後降低所致。同時，本集團努力發展部件標準化及縮短供應鏈，這有助減少緩衝存貨。

與本集團平面數碼電視產品增長同步，應收賬項及票據增加至約36億港元(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20億港元)。本集團繼續密切監察應收款項及票據之收回情況。於本期間，應收賬項及票據週轉日數維持在46日(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46日)，此為一符合本集團之現有信貸政策的滿意狀況。

應付賬項及票據增加至約43億港元(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39億港元)。同時，應付賬項及票據週轉日數減少至72日(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96日)。於本期間，本集團繼續獲得供應商大力支持，這體現在高品質的材料、交貨準時、具競爭力的價格及有利的信貸條款各方面。集團與供應商之關係長久維持及互惠互利。

資本承擔及資本架構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投資約135,000,000港元於購買、保養及提升生產設施。新機器及設備主要用於擴大本集團於深圳及寧波之現有生產能力。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承擔約為34,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16,000,000港元)。

於本期間內，為著給營商計劃提供資金，本集團籌集額外借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銀行借貸約為26億港元（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24億港元）。本集團密切監察其貸款組合，並積極尋求低成本及穩定之資金。

本集團之借貸比率（即銀行及金融機構借貸總額與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之比率）約為1.8（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2.1）。本集團相信營運所產生之資金、銀行及金融機構提供之融資以及供應商之大力支持能夠滿足未來現金流量的需求。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融資額度及貸款主要以本集團賬面淨值約19,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4,000,000港元）之若干廠房及機器作抵押，及以本集團約138,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139,000,000港元）之若干土地及樓宇作第一法定抵押。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涉及數宗專利權訴訟。相關原告人尚未確認其要求之損害賠償金額。本集團正積極就申訴提出抗辯，而有關法律程序仍在進行。現階段仍未能準確預測訴訟之結果。

外匯風險

本集團買賣主要以美元計價，若干交易則以人民幣、英鎊、巴西雷拉爾、港元、歐羅及新台幣計價。由於港元於美元掛鈎，故本集團之美元匯兌風險並無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產生任何不利影響。

本集團現時並無使用任何財務工具或衍生工具作對沖用途。管理層將繼續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考慮就重大外幣風險進行對沖。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有16,000名全職僱員。本集團基本上按其經營所在國家現時通行之行業慣例及個別員工之表現向僱員支薪。本集團亦向僱員授予購股權，以嘉獎彼等之傑出表現。

中期股息

鑑於本集團未來發展之需要，本公司董事會已議決不派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六年：每股2.5港仙）。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於本公司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而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中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 普通股數目	所持 購股權數目	所持 普通股及 購股權總數	佔已發行 購股權 之百分比
楊榮山先生	13,852,000股股份 及4,800,000份購股權 之實益擁有人及 擁有受控制法團 之224,710,724股 股份之權益(附註)	238,562,724	4,800,000	243,362,724	31.52%
王明俊先生	實益擁有人	388,000	13,200,000	13,588,000	1.76%
張斯鵬先生	實益擁有人	—	2,600,000	2,600,000	0.40%
許小玲女士	實益擁有人	—	5,800,000	5,800,000	0.75%
劉紹基先生	實益擁有人	—	400,000	400,000	0.05%
李疇廣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0,000	1,000,000	1,200,000	0.16%
劉子先先生	實益擁有人	—	400,000	400,000	0.05%

附註：

該等股份乃登記於Peipus International Ltd.名下並由該公司實益擁有。Peipus International Lt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楊榮山先生實益擁有。

除上文及「購股權」一節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於本公司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而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二月十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本公司終止於一九九七年五月二十六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舊計劃」）並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計劃」）。舊計劃終止後，本公司不得再據此授出任何購股權，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舊計劃授出之所有購股權均已失效。

於回顧期間內，根據新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詳情及變動如下：

- (a) 購股權授出日期(附註i)：二零零三年三月二十四日
每股行使價(附註ii)：1.04港元

參與者之姓名 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購股權之行使期
	於 二零零七年 七月一日	期內 授出	期內 行使	期內失效 / 註銷		
董事						
楊榮山先生	2,400,000	-	-	-	2,400,000	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三日
	2,400,000	-	-	-	2,400,000	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三日
	4,800,000	-	-	-	4,800,000	
王明俊先生	2,500,000	-	-	-	2,500,000	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三日
	2,500,000	-	-	-	2,500,000	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三日
	5,000,000	-	-	-	5,000,000	
張斯騰先生	750,000	-	-	-	750,000	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三日
	750,000	-	-	-	750,000	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三日
	1,500,000	-	-	-	1,500,000	
李曉廣先生	100,000	-	-	-	100,000	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三日
	100,000	-	-	-	100,000	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三日
	200,000	-	-	-	200,000	
小計	11,500,000	-	-	-	11,500,000	
其他僱員及前董事						
總數	700,000	-	-	-	700,000	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三日
	750,000	-	-	-	750,000 ⁽ⁱⁱ⁾	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四日至二零零八年五月十八日
	1,750,000	-	-	-	1,750,000	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三日
	750,000	-	-	-	750,000 ⁽ⁱⁱⁱ⁾	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四日至二零零八年五月十八日
	3,950,000	-	-	-	3,950,000	
合共	15,450,000	-	-	-	15,450,000	

(b) 購股權授出日期(附註i)： 二零零四年二月十一日
每股行使價(附註ii)： 2.05港元

參與者之姓名 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購股權之行使期
	於二零零七年 七月一日	期內 授出	期內 行使	期內失效 / 註銷		
董事						
王明俊先生	400,000	-	-	-	400,000	二零零五年二月十六日至二零零四年二月十日
	400,000	-	-	-	400,000	二零零五年八月十六日至二零零四年二月十日
	400,000	-	-	-	400,000	二零零六年二月十六日至二零零四年二月十日
	1,200,000	-	-	-	1,200,000	
張斯鵬先生	166,000	-	-	-	166,000	二零零五年二月十六日至二零零四年二月十日
	166,000	-	-	-	166,000	二零零五年八月十六日至二零零四年二月十日
	168,000	-	-	-	168,000	二零零六年二月十六日至二零零四年二月十日
	500,000	-	-	-	500,000	
許小玲女士	66,000	-	-	-	66,000	二零零五年二月十六日至二零零四年二月十日
	66,000	-	-	-	66,000	二零零五年八月十六日至二零零四年二月十日
	68,000	-	-	-	68,000	二零零六年二月十六日至二零零四年二月十日
	200,000	-	-	-	200,000	
李曉康先生	66,000	-	-	-	66,000	二零零五年二月十六日至二零零四年二月十日
	66,000	-	-	-	66,000	二零零五年八月十六日至二零零四年二月十日
	68,000	-	-	-	68,000	二零零六年二月十六日至二零零四年二月十日
	200,000	-	-	-	200,000	
小計	2,100,000	-	-	-	2,100,000	
其他僱員及前董事						
總數	9,334,000	-	-	(104,000)	9,230,000	二零零五年二月十六日至二零零四年二月十日
	200,000	-	-	-	200,000 (iv)	二零零五年二月十六日至二零零八年五月十八日
	9,423,000	-	-	(106,000)	9,317,000	二零零五年八月十六日至二零零四年二月十日
	200,000	-	-	-	200,000 (iv)	二零零五年八月十六日至二零零八年五月十八日
	7,738,000	-	-	-	7,738,000	二零零六年二月十六日至二零零四年二月十日
	200,000	-	-	-	200,000 (iv)	二零零六年二月十六日至二零零八年五月十八日
27,095,000	-	-	(210,000)	26,885,000		
合共	29,195,000	-	-	(210,000)	28,985,000	

(c) 購股權授出日期(附註i) 二零零六年二月十三日
 每股行使價(附註ii) 1.70港元

參與者之姓名 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購股權之行使期
	於二零零七年 七月一日	期內 授出	期內 行使	期內失效 / 註銷		
董事						
王明俊先生	1,000,000	-	-	-	1,000,000	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	-	-	-	1,000,000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0,000	-	-	-	2,000,000	
張斯鵬先生	300,000	-	-	-	300,000	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0,000	-	-	-	300,000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00,000	-	-	-	600,000	
許小玲女士	300,000	-	-	-	300,000	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0,000	-	-	-	300,000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00,000	-	-	-	600,000	
李禮儀先生	200,000	-	-	-	200,000	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000	-	-	-	200,000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0,000	-	-	-	400,000	
劉子先先生	100,000	-	-	-	100,000	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	-	-	-	100,000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000	-	-	-	200,000	
劉紹基先生	100,000	-	-	-	100,000	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	-	-	-	100,000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000	-	-	-	200,000	
小計	4,000,000	-	-	-	4,000,000	
其他僱員及前董事						
總數	10,000,000	-	-	-	10,000,000	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0,000	-	-	-	500,000 ^(v)	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五月十八日
	10,000,000	-	-	-	10,000,000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0,000	-	-	-	500,000 ^(v)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五月十八日
	21,000,000	-	-	-	21,000,000	
合共	25,000,000	-	-	-	25,000,000	

(d) 購股權授出日期(附註i)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四日
每股行使價(附註ii) 1.02港元

參與者之姓名 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購股權之行使期
	於二零零七年 七月一日	期內 授出	期內 行使	期內失效 / 註銷		
董事						
王明俊先生	-	2,500,000	-	-	2,500,000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六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500,000	-	-	2,500,000	
	-	5,000,000	-	-	5,000,000	
許小玲女士	-	2,500,000	-	-	2,500,000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六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500,000	-	-	2,500,000	
	-	5,000,000	-	-	5,000,000	
李贖康先生	-	100,000	-	-	100,000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六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00,000	-	-	100,000	
	-	200,000	-	-	200,000	
劉子先先生	-	100,000	-	-	100,000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六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00,000	-	-	100,000	
	-	200,000	-	-	200,000	
劉紹基先生	-	100,000	-	-	100,000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六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00,000	-	-	100,000	
	-	200,000	-	-	200,000	
小計	-	10,600,000	-	-	10,600,000	
其他僱員						
總數	-	14,450,000	-	-	14,450,000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六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4,450,000	-	-	14,450,000	
	-	28,900,000	-	-	28,900,000	
合共	-	39,500,000	-	-	39,500,000	

附註：

- (i) 購股權之授權期由授出日期起直至行使期開始為止。
- (ii) 購股權之行使價須因應供股或派送紅股，或本公司股本其他類似變動之情況而作出調整。
- (iii) 該數目乃指授予本公司前董事黃貴明先生之購股權，而隨着彼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九日辭任，其購股權之行使期之最後期限由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三日更改為二零零八年五月十八日。
- (iv) 該數目乃指授予本公司前董事黃貴明先生之購股權，而隨着彼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九日辭任，其購股權之行使期之最後期限由二零一四年二月十日更改為二零零八年五月十八日。
- (v) 該數目乃指授予本公司前董事黃貴明先生之購股權，而隨着彼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九日辭任，其購股權之行使期之最後期限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更改為二零零八年五月十八日。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實體機購之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而獲利，且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或彼等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概無權認購本公司證券，亦無於期內行使任何有關權利。

董事於重大合約之權益

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所披露者外，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本公司並無其他交易須披露作關連交易，而本公司之董事亦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且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仍然生效之重大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主要股東之權益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於本公司登記冊內之記錄，主要股東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之五或以上）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 普通股 數目	根據所持購 股權於相關 股份之權益	合計權益	佔已發行 股本 之百分比
楊榮山先生	13,852,000股股份 及4,800,000份購股權 之實益擁有人及 擁有受控制法團 之224,710,724股 股份之權益(i)	238,562,724	4,800,000	243,362,724	31.52%
Peipus International Ltd. (i)	實益擁有人	224,710,724	—	224,710,724	29.11%
San-Chih Asset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rp. (「San-Chih」)(ii)	實益擁有人	125,190,000	—	125,190,000	16.22%
尚志資產開發股份 有限公司(「尚志」)	於受控制法團 之權益(ii)	125,190,000	—	125,190,000	16.22%
大同股份有限公司 (「大同」)	於受控制法團 之權益(ii)	125,190,000	—	125,190,000	16.22%
Barclays Global Investors UK Holdings Limited (「Barclays UK」)	於受控制法團 之權益(iii)	43,269,906	—	43,269,906	5.6%
Barclays PLC	投資管理人公司(iii)	43,269,906	—	43,269,906	5.6%

附註：

- (i) Peipus International Lt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楊榮山先生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楊榮山先生被視為於Peipus International Ltd.擁有權益之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ii) San-Chih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尚志擁有，而尚志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大同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尚志及大同被視為於San-Chih擁有之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iii)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Barclays PLC被視為於Barclays UK擁有權益之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而Barclays UK則被視為於其附屬公司共計擁有之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所知，並無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於本公司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概無有關優先購買權之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持股比例向現有股東發行新股。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條文，惟有緊接二零零七年年報前之企業管治報告所披露之若干偏離事項。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該準則之嚴格程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規定準則。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經確認，彼等於回顧期內均有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包括本公司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劉紹基先生、李疇廣先生及劉子先生)，並以書面形式訂明其職權範圍，以符合企業管治守則。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認為該等報表符合適用之會計準則及法例規定，並且已作出充份披露。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包括本公司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疇廣先生、劉紹基先生及本公司一位執行董事王明俊先生。薪酬委員會已採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之職權範圍。

董事會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楊榮山先生、王明俊先生及許小玲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張益華先生及黃英哲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疇廣先生、劉紹基先生、劉子先生及王貴清先生。

代表董事會
主席兼行政總裁
楊榮山

香港，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六日